

景德镇市公安局城市警察支队 2024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公安局城市警察支队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公安局城市警察支队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负责依法打击妨碍城市管理执法和暴力抗法行为，组织协调城区范围内的联合执法队伍开展社会面治安巡逻防控，承担市区打击街头及公交车上违法犯罪和指导巡逻防控，强化特殊敏感时期巡逻任务以及旅游警察职责和静态停车管理职责等。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 5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一大队、二大队、三大队、四大队和旅游警察大队。

本单位年末在职人员 32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9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景德镇市公安局城市警察支队

2024 年度

公开 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34.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671.4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0.1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9.0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6.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0.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45.1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47.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30
	30			61	
总计	31	1,847.36	总计	62	1,847.3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景德镇市公安局城市警察支队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其他收 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45.1	1,834.9	0.00	0.00	0.00	0.00	10.1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69.4	1,659.3	0.00	0.00	0.00	0.00	10.13
20402				公安	1,669.4	1,659.3	0.00	0.00	0.00	0.00	10.13
2040201				行政运行	1,614.4	1,604.3	0.00	0.00	0.00	0.00	10.13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07	89.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07	89.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38	59.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69	29.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12	24.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13	11.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4	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58	5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58	5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58	50.5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景德镇市公安局城市警察支队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847. 05	1, 792. 05	55.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671. 40	1, 616. 40	55. 00		
20402				公安	1, 671. 40	1, 616. 40	55. 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 616. 40	1, 616. 4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5. 00		55.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 07	89. 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 07	89. 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 38	59. 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 69	29. 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 00	36.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 00	36.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 12	24. 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 13	11. 1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74	0. 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 58	50. 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 58	50. 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 58	50. 5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景德镇市公安局城市警察支队

2024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34.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659.31	1,659.31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9.07	89.0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6.00	36.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0.58	50.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34.9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34.96	1,834.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834.96	总计	64	1,834.96	1,834.9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景德镇市公安局城市警察支队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834.96	1,779.96	5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59.31	1,604.31	55.00
20402			公安	1,659.31	1,604.31	55.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604.31	1,604.31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5.00		5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07	89.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07	89.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38	59.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69	29.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00	36.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00	36.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12	24.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13	11.1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4	0.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58	50.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58	50.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58	50.5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景德镇市公安局城市警察支队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7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5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	0.00
3010	基本工资	149.94	3020	办公费	6.9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	津贴补贴	182.17	3020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	奖金	211.33	3020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	0.00
3010	伙食补助费	32.09	3020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	0.00
3010	绩效工资	0.00	3020	水费	0.44	310	资本性支出	0.10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176.06	3020	电费	7.8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30.19	3020	邮电费	1.5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57.22	3020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10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10.17	3020	物业管理费	5.5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74	3021	差旅费	5.06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	住房公积金	98.60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	0.00
3011	医疗费	5.61	3021	维修（护）费	0.1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5.74	3021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4	3021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	离休费	0.00	3021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	0.00
3030	退休费	0.22	3021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	退职（役）费	0.00	3021	专用材料费	0.1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	抚恤金	0.00	3022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	0.00
3030	生活补贴	0.00	3022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	0.00
3030	救济费	0.00	3022	劳务费	0.9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	医疗费补助	0.19	3022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	助学金	0.00	3022	工会经费	31.3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	奖励金	0.95	3022	福利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	0.00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1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	0.00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29.22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3.08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8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675.2	公用经费合计					104.6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景德镇市公安局城市警察支队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 称	小 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景德镇市公安局城市警察支队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景德镇市公安局城市警察支队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6.90	13.62	12.17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5.90	13.62	12.17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25.90	13.62	12.17
3.公务接待费	6	1.00	0.00	
（1）国内接待费	7	——	——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1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单位：景德镇市公安局城市警察支队

2024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1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1847.36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2.26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1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1845.1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8.83 万元，下降 5.57%，主要原因：本年度项目收入较上年减少，财政收入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1834.96 万元，占 99.45%；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0.13 万元，占 0.55%。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1847.36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847.0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6.87 万元，下降 5.47%，主要原因：本年度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3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6 万元，下降 86.61%，主要原因：年末项目结余减少。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1792.05 万元，占

97.02%；项目支出 55.00 万元，占 2.98%；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1811.03 万元，决算数 1834.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32%。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635.37 万元，决算数 1659.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6%。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勤务增多，相关业务经费增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89.07 万元，决算数 89.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6.00 万元，决算数 36.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50.58 万元，决算数 50.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79.96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670.85 万元，比上年增加 961.23 万元，增长 135.46%，主要原因：上年度留置看护人员经费在项目支出，本年度留置看护人员工资计入基本支出的工资

福利中，致使本年度工资福利支出较上年增加。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5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3 万元，增长 2.28%，主要原因：增加了流浪犬项目购买专项用品。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4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0 万元，增长 187.66%，主要原因：增加了抚恤慰问。

（四）资本性支出 0.1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28 万元，下降 73.95%，主要原因：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13.62 万元，决算数 12.1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9.35%；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1.60 万元，下降 48.79%，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计划，故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计划，故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计划，故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3.62 万元，决算数 12.17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0.00 万元，决算数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故无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故无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3.62 万元，决算数 12.1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9.35%，主要原因：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执行。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1.60 万元，下降 48.79%，主要原因：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支出。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全年国内公务接待0 批，累计接待0 人次，主要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4.67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2.05 万元，增长 2.00%，主要原因：本年度有专项项目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8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8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8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7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7.9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0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0 辆、应急保障用车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单位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单位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3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811万元， 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 3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 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 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 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留置看护队人员经费”、“城警支队公安业务费”、“留置队伍运转经费及流浪犬管理经费”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留置看护队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公安局 城市警察支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6	756	0	10	0	0	
	政府预算资金	756	756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 120 人留置看护队伍人员经费，其中三级辅警待遇 55 人，每人用工成本 66813.76 元。另外四级辅警待遇 65 人，每人用工成本 59781.96 元。两类人合计 120 人，总用工成本 7560584.2 元。留置看护队伍主要为市纪委监委提供看护保障及城警队伍日常公安工作。为纪检工作和公安工作做出很大贡献。				此项目资金以基本工资形式在年初预算中下发，为市纪委监委提供看护保障及城警队伍日常公安工作。为纪检工作和公安工作做出很大贡献。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拨款总数	≤756 万元	0	20	20	此项目资金以基本工资形式在年初预算中下发，所以没有项目资金完成值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留置队员人数	= 120 人	120	10	10	
			留置队员每人经费	≤6.3 万元	0	10	10	此项目资金以基本工资形式在年初预算中下发，所以没有项目资金完成值
		质量指标	留置队员考勤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及时率	≥98%	98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治安率	稳定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留置队员满意度	≥95%	95	15	15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警支队公安业务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公安局 城市警察支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	15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5	15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经费用于保障城市警察支队公安业务开展。主要用于补充执勤任务期间公车燃料费用及公车维护费用，及 2024 年度支队基本办公费用保障。			保障了城市警察支队公安业务开展。补充了执勤任务期间公车燃料费用及公车维护费用，及 2024 年度支队基本办公费用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经费	≤10 万元	10	6	6	
			财政拨款总数	≤15 万元	15	8	8	
			执法执勤用车燃料费及维修费补充	≤5 万元	5	6	6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队执法执勤用车	= 10 辆	10	5	5	
			每人办公经费补充	≤0.056 万元	0.056	5	5	
			支队办公人数	= 180 人	180	2	2	
			每辆执法执勤用车补充经费	≤0.5 万元	0.5	3	3	
		质量指标	执勤巡逻率	≥98%	98	10	10	
			日常工作完成率	≥95%	98	5	5	
		时效指标	执勤事故处理及时率	≥95%	96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治安状况改善提高率	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5	15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留置队伍运转经费及流浪犬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公安局 城市警察支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0	4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40	40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留置队员工资待遇，保障留置队伍管理的稳定及落实从优待警政策；对全市犬只进行管理，通过加强文明养犬宣传，流浪犬抓捕收纳管理，形成文明养犬氛围，进一步推进常态长效创建文明城市。			提高留置队员工资待遇，保障留置队伍管理的稳定及落实从优待警政策；对全市犬只进行管理，通过加强文明养犬宣传，流浪犬抓捕收纳管理，形成文明养犬氛围，进一步推进常态长效创建文明城市。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留置队伍运转经费	≤30 万元	30	5	5	
			流浪犬管理费用	≤10 万元	10	5	5	
			财政拨款总数	≤40 万元	4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抓捕流浪犬费用	≤4 万元	4	5	5	
			文明养犬宣传费用	≤6 万元	6	5	5	
			每名留置队员平均调	≤0.25	0.25	3	3	

			资	万元/ 年				
			留置队员人数	= 120 人	120	3	3	
			抓捕流浪犬次数	≥2 次	6	5	5	
			文明养犬宣传次数	≥3 次	3	5	5	
		质量指标	流浪犬抓捕成功率	≥90%	90	5	5	
			留置队员考勤率	≥98%	98	5	5	
		时效指标	留置队员工资发放及 时率	≥98%	98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留置队伍稳定率	稳定提 高	基本达成目 标	10	10	
			文明养犬意识	稳定提 高	基本达成目 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文明养犬群众满意度	≥95%	95	5	5	
			留置队员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指公安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指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各级公安机关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各级公安机关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

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政策规定,向符合条件民警、职工按照国家、地方统一缴存比例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资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 “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